福建省儿童口腔保健规范化门诊建设标准

**（试行）**

一、省级机构

**（一）科室及人员要求**

设有儿童口腔保健科。儿童口腔保健科至少配备8名儿童口腔保健医护人员，其中口腔专业执业医师4名（至少1名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执业护士4名。科室负责人须从事儿童口腔临床诊疗或口腔保健工作5年以上，掌握并执行国家有关口腔保健方面的法律法规。每增设2台口腔综合治疗台，至少增加医师、护士各1名。

**（二）设施设备要求**

1. 业务用房

（1）有容纳30人以上的日常宣教室1间（可与家长学校合用，下同）。

（2）诊查室1间、器械准备间1间、治疗室4间。总面积不少于120平方米。

（3）房间设置要符合卫生学布局及流程。设计上符合儿童年龄特点，注重人文关怀，凸显温馨、安全感，减轻儿童恐惧心理。

2. 设备要求

口腔综合治疗台5台以上。其余设备要求详见附表。

**（三）职责及服务水平**

为儿童口腔保健三级服务网络的省级管理和技术指导单位，配合省级卫生计生行政部门逐步建立和完善全省口腔保健服务体系，提高全省儿童口腔健康水平。

1. 落实国家卫生计生委制定的相关管理和技术规范；协助省级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制定全省儿童口腔保健工作发展规划、管理及技术规范，完成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委托的儿童口腔保健相关业务的培训、督导、质量控制、考核评估和健康宣传等工作。

2. 儿童口腔保健门诊及儿童口腔健康筛查服务量大于3万人次。开展0－3岁婴幼儿口腔健康体检，检查率达80％以上，并逐年提高。对所辖3~6群体儿童进行口腔疾病筛查及龋病预防，筛查覆盖率达80％以上，龋病预防覆盖率达90％以上，龋病治疗率达60％以上，并逐年提高；推进适龄儿童窝沟封闭技术的开展，不断提高全省儿童窝沟封闭率。逐步将服务覆盖辖区内7－14岁中、小学生。

3. 开展儿童口腔常见病、多发病及疑难病例的预防和诊疗工作。

4. 负责全省儿童口腔保健适宜技术的推广和使用，为下级医疗保健机构开展儿童口腔保健工作提供技术支持，接收下级转诊的疑难病例。定期开展技术培训、督查考核和质量控制。

5. 动态掌握全省儿童口腔健康问题的流行病学特征及干预措施实施情况，定期做好相关资料的统计分析及报告，开展儿童口腔健康相关科学研究，提出科学防治意见和建议供行政决策参考。

6. 制定全省儿童口腔保健健康宣传计划，编制儿童口腔保健健康教育宣传材料，定期开展儿童口腔保健公益活动，对儿童家长进行口腔保健知识宣教及喂养方式指导，预防口腔疾病和口腔不良习惯形成。

7. 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本专科相关规范和制度，包括本专科基本岗位职责、主要诊疗规范和管理制度。基本岗位职责：包括诊疗、咨询指导、健康教育、随访等岗位职责。主要诊疗规范：包括常见儿童口腔病诊疗规范、主要设备操作规范等。主要管理制度：包括专科工作制度、质量控制制度、疑难病例讨论制度、健康教育制度、设备管理制度、院内及辖区转会诊制度、随访制度、培训工作制度、基层指导工作制度、信息资料管理制度、统计工作制度等。

8. 规范服务记录表单。包括门诊登记表、筛查登记表、专案管理档案、知情同意书、辅助检查申请及报告单、转会诊与反馈登记表、随访登记表、辖区督导记录单等。各种记录应当及时、完整、准确、规范，资料定期归档整理，实施电子化管理。

二、市级机构

**（一）科室及人员要求**

设有儿童口腔保健科。儿童口腔保健科至少配备6名儿童口腔保健医护人员，其中医师3名（至少1名副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护士3名，医师须从事儿童口腔临床诊疗或口腔保健工作3年以上，应掌握并执行国家有关口腔保健方面的法律法规。每增设2台口腔综合治疗台，至少增加1名医师、护士各1名。

**（二）设施及设备要求**

1. 业务用房

（1）有容纳20人以上的日常宣教室1间。

（2）诊查室1间，器械准备间1间，治疗室3间。总面积不少于100平方米；

（3）房间设置要符合卫生学布局及流程。设计上符合儿童年龄特点，注重人文关怀，凸显温馨、安全感，减轻儿童恐惧心理。

2. 设备要求

口腔综合治疗台4台以上。其余设备要求详见附表。

**（三）服务水平**

为儿童口腔保健三级服务网络的市级管理和技术指导单位，配合市级卫生计生行政部门逐步建立和完善辖区内儿童口腔保健服务网络，提高辖区儿童口腔健康水平。

1. 落实国家和省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制定的儿童口腔保健发展规划、管理和技术规范。完成省、市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委托的儿童口腔保健相关业务的培训、督导、质量控制、考核评估和健康宣传等工作。

2. 儿童口腔保健门诊及儿童口腔健康筛查服务量大于2万人次；开展0－3岁婴幼儿口腔健康体检，检查率达80％以上，并逐年提高。对所辖3~6群体儿童进行口腔疾病筛查及龋病预防，筛查覆盖率达80％以上，龋病预防覆盖率达90％以上，龋病治疗率达60％以上，并逐年提高；推进适龄儿童窝沟封闭技术的开展，不断提高辖区儿童窝沟封闭率。并逐步将服务覆盖辖区内7－14岁中、小学生。

3. 开展儿童口腔常见病、多发病及疑难病例的预防和诊疗工作。

4. 定期参加业务培训，负责辖区内儿童口腔保健适宜技术的推广和使用，为下级医疗保健机构开展儿童口腔保健工作提供技术支持，接收或向上转诊下级转诊的疑难病例。定期开展技术培训、督查考核和质量控制。

5. 掌握辖区儿童口腔健康问题的流行病学特征及干预措施实施情况，定期做好相关资料的统计分析及报告，开展儿童口腔健康相关科学研究，提出科学防治意见和建议供行政决策参考。

6. 开展儿童口腔保健健康宣传工作，定期开展儿童口腔保健公益活动，对儿童家长进行口腔保健知识宣教及喂养方式指导，预防口腔疾病和口腔不良习惯形成。

7. 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本专科相关规范和制度，包括本专科基本岗位职责、主要诊疗规范和管理制度。基本岗位职责：包括诊疗、咨询指导、健康教育、随访等岗位职责。主要诊疗规范：包括常见儿童口腔病异常诊疗规范、主要设备操作规范等。主要管理制度：包括专科工作制度、质量控制制度、疑难病例讨论制度、健康教育制度、设备管理制度、院内及辖区转会诊制度、随访制度、培训工作制度、基层指导工作制度、信息资料管理制度、统计工作制度等。

8. 认真填报相关服务记录表单。

三、县级机构

**（一）科室及人员要求**

设有儿童口腔保健科。儿童口腔保健科至少配备4名儿童口腔保健医护人员，其中医师、护士各2名，应掌握并执行国家有关口腔保健方面的法律法规。每增设2台口腔综合治疗台，至少增医师、护士各1名。口腔综合治疗椅3台以上的，至少应有1名中级以上职称的医师。

**（二）设施设备要求**

1. 业务用房

（1）有容纳10人以上的宣教室1间。

（2）诊查室1间，器械准备间1间，治疗室1间。总面积不少于60m2。

（3）房间设置要符合卫生学布局及流程。设计上符合儿童年龄特点，注重人文关怀，凸显温馨、安全感，减轻儿童恐惧心理。

2. 设备要求

口腔综合治疗台2台以上。其余设备要求详见附表。

**（三）服务水平**

为儿童口腔保健三级服务网络的县级管理和技术指导单位，配合县级卫生计生行政部门逐步推进儿童口腔保健工作，提高辖区儿童口腔健康水平。

1. 落实各级计生行政部门制定的儿童口腔保健发展规划、管理和技术规范。完成各级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委托的儿童口腔保健相关工作。

2. 儿童口腔保健门诊及儿童口腔健康筛查服务量大于1万人次；开展0－3岁婴幼儿口腔健康体检，检查率达80％以上，并逐年提高。对所辖3~6群体儿童进行口腔疾病筛查及龋病预防，筛查覆盖率达80％以上，龋病预防覆盖率达90％以上，龋病治疗率达60％以上，并逐年提高；推进适龄儿童窝沟封闭技术的开展，不断提高辖区儿童窝沟封闭率。并逐步将服务覆盖辖区内7－14岁中、小学生。

3. 开展儿童口腔常见病、多发病的预防和诊疗工作，负责疑难病例的筛查、转诊和随访。

4. 定期参加业务培训，负责辖区内儿童口腔保健适宜技术的推广和使用，加强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儿童口腔保健工作的指导，定期开展技术培训、督查考核和质量控制。

5. 掌握辖区儿童口腔健康问题的流行病学特征及干预措施实施情况，定期做好相关资料的统计分析及报告，提出科学防治意见和建议供行政决策参考。

6. 开展儿童口腔保健健康宣传工作，定期开展儿童口腔保健公益活动，对儿童家长进行口腔保健知识宣教及喂养方式指导，预防口腔疾病和口腔不良习惯形成。

7. 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本专科相关规范和制度，包括本专科基本岗位职责、主要诊疗规范和管理制度。基本岗位职责：包括诊疗、咨询指导、健康教育、随访等岗位职责。主要诊疗规范：包括常见儿童口腔病异常诊疗规范、主要设备操作规范等。主要管理制度：包括专科工作制度、质量控制制度、疑难病例讨论制度、健康教育制度、设备管理制度、院内及辖区转会诊制度、随访制度、培训工作制度、基层指导工作制度、信息资料管理制度、统计工作制度等。

8. 认真填报相关服务记录表单。

四、设备要求

| 设备要求 | 省级 | 地市 | 县级 |
| --- | --- | --- | --- |
| 基本设备 | 1.口腔综合治疗台 | 必备 | 必备 | 必备 |
| 2.超声洁牙机 | 必备 | 必备 | 必备 |
| 3.空气压缩机 | 必备 | 必备 | 必备 |
| 4.光固化机 | 必备 | 必备 | 必备 |
| 5.镇痛设备 | 必备 | 必备 | 必备 |
| 6.数字化X线牙片机 | 必备 | 必备 | 必备 |
| 7.曲面断层招摄片机 | 必备 | 必备 | 可选 |
| 8.口腔锥形束CT机 | 必备 | 可选 | 可选 |
| 9.高频电刀 | 必备 | 必备 | 可选 |
| 10.口腔激光治疗仪 | 必备 | 可选 | 可选 |
| 11.儿童口腔预防保健示教用品 | 必备 | 必备 | 必备 |
| 相关设备（其中12－14项可由医院供应室统一处理） | 12.高压灭菌设备 | 必备 | 必备 | 必备 |
| 13.自动牙科用手机专用清洗保养设备 | 必备 | 必备 | 可选 |
| 14.口腔器械打包设备 | 必备 | 必备 | 必备 |
| 15.空气净化设备 | 必备 | 必备 | 必备 |
| 16.非手触式水龙头 | 必备 | 必备 | 必备 |
| 急救设备 | 17.缺氧瓶（袋） | 必备 | 必备 | 必备 |
| 18.开口器 | 必备 | 必备 | 必备 |
| 19.牙垫 | 必备 | 必备 | 必备 |
| 20.口腔通气道 | 必备 | 必备 | 必备 |
| 21.人工呼吸器 | 必备 | 必备 | 必备 |
| 技工室 |  | 必备 | 必备 | 可选 |
| 办公设备 | 22.电脑、打印机 | 必备 | 必备 | 必备 |
| 23.其他（桌椅、文件柜等） | 必备 | 必备 | 必备 |